

股票代码：600010

股票简称：包钢股份

编号：（临）2024-071

债券代码：163705

债券简称：20钢联03

债券代码：175793

债券简称：GC钢联01

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债转股投资人资金退出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●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及控股子公司内蒙古包钢稀土钢板材有限责任公司（原内蒙古包钢金属制造有限责任公司，以下简称“标的公司”）与公司控股股东包头钢铁（集团）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包钢集团”）、中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、工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、农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、建信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、交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、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六家投资人”）等，于2019年10月实施市场化债转股。按照签署的《关于内蒙古包钢金属制造有限责任公司之投资协议》（以下简称“《投资协议》”）中有关退出安排的约定，投资人实缴出资满36个月，包钢集团或其指定第三方将回购投资人所持标的公司股权。2023年包钢集团已回购“六家投资人”所持标的公司股权的60%。2024年10月31日，包钢集团已回购“六家投资人”剩余所持标的公司全部股权的40%且支付完毕回购价款。

一、债转股基本情况

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引进投资者实施市场化债转股暨签署相关（关联交易）协议的议案》，包钢集团、公司及标的公司分别与“六家投资人”和自治区转型升级基金投资中心（有限合伙）及标的公司管理层等签署了《投资协议》等协议。相关协议主要内容详见公司2019年10月8日披露的《关于引进投资人实施市场化债转股并签署相关关联交易协议的公告》（编号：（临）2019-076）。其中，“六家投资人”投资金额共计57.26亿元，“六家投资人”的投资金额和出资比例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投资金额（亿元）	出资比例（%）
工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	7.95	2.81%
中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	15.41	5.45%
交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	2.95	1.04%
农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	7.15	2.53%
建信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	5.60	1.98%
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	18.2	6.44%
合计	57.26	20.25%

二、债转股投资人资金退出进展情况

根据《投资协议》由包钢集团或指定第三方回购投资人所持标的公司全部股权的约定，包钢集团决定回购“六家投资人”所持标的公司全部股权。

2023年包钢集团已回购“六家投资人”所持标的公司全部股权的60%，详见公司2023年11月9日披露的《关于债转股投资人资金退出的进展公告》（编号：（临）2023-059）。

2024 年 10 月 31 日，包钢集团已回购“六家投资人”剩余所持标的公司全部股权的 40%且支付完毕回购价款。包钢集团将享有回购款本金 57.26 亿元对应标的公司股权的股东权益。

特此公告。

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11 月 1 日